

四川泸天化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控股股东拟将所持股份在同一控制下 进行协议转让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一、四川泸天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控股股东泸天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泸天化集团”）拟向其唯一股东泸州市工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工投集团”）通过非公开协议转让方式转让限售流通股 78,400,000 股，本次拟转让股数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5%。

二、本次转让属于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下的不同主体之间的转让，转让实现后，本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三、工投集团承诺在 2021 年 12 月 17 日前不通过二级市场减持本次受让的 78,400,000 股限售流通股。

四、本次转让的具体事项需经泸州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市国资委”）批复后方能组织实施。因此，本次转让能否实现尚存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2020 年 4 月 8 日，本公司接到《泸天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及泸州市工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关于非公开协议转让四川泸天化股份有限公司 7840 万股股份的通知》，主要内容如下：

一、股权变动情况

截至 2020 年 4 月 8 日，本公司总股本 1,568,000,000 股。目前，本公司控股股东泸天化集团持有本公司股份 289,858,993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18.49%，其所持本公司股份均为限售流通股；泸天化集团唯一股东工投集团持有本公司股份 115,064,610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7.34%，其所持股份均为非限制流通股，工投集团直接及间接合计持股 404,923,603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25.83%，为公司实际控股股东。

泸天化集团拟非公开协议转让方式本公司 78,400,000 股股份给工投集团，拟转让股数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5%。若本次转让完成，泸天化集团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将由目前的 18.49% 下降为 13.49%，工投集团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将由目前 7.34% 上升至 12.34%。本次转让不会导致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变动前后股权情况如下：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本次权益变动前 持股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后 持股情况	
	数量	占总股本比例	数量	占总股本比例	数量	占总股本比例
泸天化集团	289,858,993	18.49%	-78,400,000	-5%	211,458,993	13.49%
工投集团	115,064,610	7.34%	78,400,000	5%	193,464,610	12.34%
合计	404,923,603	25.83%			404,923,603	25.83%

二、本次转让不违反泸天化集团作出的限售承诺

泸天化集团成为本公司重整投资人时作出限售承诺，允许泸天化集团在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不同主体之间（含子公司）进行协议转让、无偿划转、实施增资。因此，本次转让不违反限售承诺。

若本次转让实现，工投集团将继续承诺在 2021 年 12 月 17 日前不通过二级市场减持本次受让的 78,400,000 股限售流通股（包括通过集合竞价方式、大宗交易方式以及协议转让方式进行减持）；但在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不同主体之间（含子公司）进行协议转让、无偿划转、实施增资不受前述减持限制；前述不受减持限制的情形下，任何受让前述股票的第三方均应继续受前述承诺的约束。

三、转让价格的确定方式

根据《上市公司国有股权监督管理办法》第三十二条规定，本次国有股东非公开协议转让上市公司股份的价格为下列两者之中的较高者：

1. 提示性公告日前 30 个交易日的每日加权平均价格的算术平均值；
2.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上市公司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值。

四、转让协议的生效

泸天化集团和工投集团拟签订的转让协议需经泸州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报泸州市人民政府批准并经市国资委批复后生效，故本次转让能否完成尚存不确定性。

本公司将及时披露上述股份转让事项的进展情况，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1. 《泸天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及泸州市工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关于非公开协议转让四川泸天化股份有限公司 7840 万股股票的通知》

特此公告

四川泸天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4 月 9 日